

证券代码：871536

证券简称：江苏泰尔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6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决定事项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李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由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

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。经讨论，公司董事会选举李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李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慕晓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李毅先生提名，聘任慕晓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